

一、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一) 投标函

致：商城县金财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你们关于商城县2024年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商财公开招标-2024-12）的招标文件，经正式授权张永红（全名）签字代理并代表供应商河南良田沃土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路南50米兰考同乐居(跨填)电商家居产业园426号（供应商名称、地址）负责本次投标活动及处理相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大写）叁仟元每亩（小写）3000.00元/亩。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6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愿承担因材料不实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如果我方中标，愿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6.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路南 邮编：475300

50米兰考同乐居(跨填)电商家居产业园426号

电话：13683713377 传真：/

投标单位（盖章或电子签章）：河南良田沃土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2024年7月20日

八、政府采购政策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商城县金财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名称）的商城县2024年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商城县2024年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良田沃土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24.678185万元，资产总额为181.9276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或电子签名）：河南良田沃土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2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河南良田沃土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享受政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225MACQNPA8G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兰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23年07月12日	行业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企业黑名单信息	